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ST 常林

公告编号：2016-85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增资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公司增资事项

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后，共发行股票 666,465,434 股，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数量为 440,221,094 股，募集配套资金股票发行数量为 226,244,34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6.49 元/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为 6.63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0 亿元，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3,409.6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6,590.40 万元。

根据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6 年 11 月 14 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本次向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及向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 10 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及的全部新增股份证券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640,284,000.00 元增加至 1,306,749,434.00 元，公司总股份数由 640,284,000.00 股增加至 1,306,749,434.00 股。

二、 向全资子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事宜

根据此次募集资金计划，拟将募集资金净额 146,590.40 万元全部用于对全资子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8 亿元，实缴 8 亿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三、 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增资及对全资子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的增资均为执行募集资金计划行为。增资完成后，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的顺利使用，有利于公司光伏业务发展及其他业务经营。

本次公司增资议案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四、 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5 日